

连云港市体育局文件

连体竞〔2025〕1号

关于 2025 年江苏省青少年自行车(山地、公路)锦标赛的补充通知

各设区市体育局:

2025 年江苏省青少年自行车(山地、公路)锦标赛将于 5 月 16 日-19 日在连云港市(海州区、赣榆区)举行,经省体育局同意,现将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:

一、报名

(一)请各参赛单位于 4 月 26 日前通过《江苏省青少年阳光体育运动联赛综合管理系统》进行网上报名和提交相关材料。

(二)报名时各单位需统一上传运动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证明、参赛单位免责声明和参赛承诺书、个人免责声明。赛区不接待未报名的运动员和工作人员。

二、报到

(一) 自行车(山地)比赛: 裁判长、技术代表和编排长于5月13日, 仲裁、裁判员及各代表队于5月14日12:00前报到。报到酒店: 连云港市开元曼居酒店(连云港市海州区盐河北路29号东泓大厦701室-140号)。联系人: 吴庆军, 电话: 15961307136。

(二) 自行车(公路)比赛: 裁判长、技术代表和编排长于5月17日18:00前报到; 仲裁、裁判员及各代表队于5月18日18:00报到。报到酒店: 连云港市赣榆金苑大酒店(连云港市赣榆区青口镇盛世路18号) 联系人: 赵中军, 15751213530

(三) 各代表队报到时, 须向大会交验教练员注册证、运动员注册证、第二代含指纹信息居民身份证、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证明、参赛单位和个人免责声明、参赛承诺书, 否则不予参赛。

三、相关经费

(一) 公费人员每人每天缴纳住宿费30元, 自费人员每人每天缴纳住宿费220元。

(二) 赛事裁判员交通费报销参照有关财务规定由赛会报销执行。交通费报销标准: 苏州市、无锡市500元/人; 常州市、南京市、南通市、镇江市400元/人; 泰州市、扬州市、宿迁市、300元/人; 徐州市、盐城市、淮安市200元

/人，连云港市 100 元/人，省外裁判员按照级别乘坐相应交通工具，交通费实报实销。

(三) 请各代表队报到时将应缴纳费用一次性缴清，否则不予参赛，中途离会不办理退费手续。

四、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

